对农产品价格涨跌怎么看怎么办

瞿长福

深度观察

对农产品价格，首先需要关注的不是涨跌本身，而是弄清楚属于正常涨跌还是非正常涨跌。要改变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救火式”方法，一方面要完善农产品价格形成机制，完善农产品市场调控制度和农业补贴制度；另一方面要加快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促进农民以市场化组织结构来应对市场供求变化

这几天，正是大蒜收获上市时节，“蒜你狠”消息再度传出。与“蒜你狠”类似，这些年“姜你军”“向钱葱”“猪坚挺”等几乎没有停歇，每一波农产品价格大幅涨跌的消息都会引发舆论关注。那么，对葱蒜蔬菜等生鲜农产品较为频繁的价格涨跌，到底该怎么看、怎么办？

其实，任何农产品价格都处于涨跌之中，没有涨跌的农产品市场不存在，这一点全球市场都一样。所以，对农产品价格，首先需要关注的不是涨跌本身，而是弄清楚属于正常涨跌还是非正常涨跌。

对农产品价格，正常涨跌主要包括几种情形：由于供求关系变化引起涨跌。比如上一年绿豆价格低，今年大家就不种或少种，致使绿豆供应减少引起价格上涨。由于成本变化引起涨跌。比如化肥、水价、运费上涨，或者人工成本上涨，农产品价格跟着上涨。由于气候异常或者各种灾害引起涨跌。农产品生产周期长，容易受到各种极端天气和病虫等灾害影响，出现减产甚至绝产会引发价格上涨。在经济全球化背景下，国际市场价格变化也会引起国内农产品价格变化，这是全球化贸易与竞争的正常表现。

此外，还有几种情形属于正常涨跌：由于局地信息不对称引起的即发性或短暂性价格涨跌。我国土地辽阔、种植分散，局部地区某种产品供求信息不对称或者流通不顺畅引起暂时性涨跌，比如某个村庄萝卜卖不出去烂在地里等。由于新菜上市季引起的短期涨跌。农产品具有自然属性，每年新菜上市的头一段时间，价格相对会上涨，过后又相对下落。由于资本进入带来一定程度的合理涨跌。现在，各种资本进入农产品市场的比重逐渐增多，改变了原有的流通、贮存、加工、销售、品牌格局，势必带来价格变化，只要在合理区间，就是正当市场行为。

至于非正常涨跌，主要有两种类型：一种是市场垄断行为。比如几家大的生产商或销售商通过价格联盟，甚至恶意串通，控制某种农产品主要是小宗产品流通与销售，引起价格暴涨暴跌，大大超出消费者承受能力，严重背离市场价值规律，或者长时间垄断某种产品，导致这一产品价格长期背离供求关系。另一种是行政垄断行为。比如某一地方为了哄抬本地产品，人为封锁市场、阻隔信息、控制流通渠道，或者通过额外高收费等方式阻碍某一农产品流通销售，致使价格严重扭曲、涨跌过大。

厘清了价格涨跌的基本类型，就容易改变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救火式”方法，“怎么办”就会胸有成竹、有的放矢。对正常涨跌，只要不是恶意炒作、没有严重扰乱市场，就应相信市场有这个调节能力，要相信市场这只手的作用，需要做的就是及时全面发布信息，防止因为信息不及时不充分因小失大。值得关注的是，各种传播媒介对价格涨跌信息要提高鉴别能力，防止被各种“放气球”的价格信息或者偶发甚至人为制造的个案误导，引起跟风炒作，放大涨跌信号。

对非正常涨跌，我国有《价格法》《反垄断法》，金融机构对巨量资金流入某一领域也有监管，严格按照这些法律法规执行、守土有责、不打折扣，就会有成效。

当前，维护国内农产品价格在合理区间涨跌，关键是发挥好政府这只手的作用。从即期看，重点是建立健全信息发布系统，利用政府部门的各种监测平台，及时发布农产品供求预测预警，引导农户种植养殖意愿；加大建立绿色通道、场所的力度，减少、取消流通销售环节名目繁多的费用，促进农产品各环节降低成本。从长期来看，一方面要完善农产品价格形成机制，完善农产品市场调控制度和农业补贴制度；另一方面要加快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发展壮大农产品行业协会和农民专业合作组织，促进农民以市场化组织结构来应对市场供求变化。

众声

张占斌
国家行政学院研究员

“放管服”改革关键在落实

简政放权实施三年，对推动全面深化改革、激发市场活力、增强发展动力、社会创造力和转变政府职能等，具有重要的引领、带动作用，成效显著。有些政策含金量很高，强力释放改革红利，社会反响热烈，评价积极。但是，有些政策力度虽大，但强度有限，覆盖面不够广，仍有进一步深化的空间。从总体上看，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中，放的空间越来越有限，管和服提升的空间还很大，包括要解决行政审批自由裁量权过大、监管短板突出、部门间政策的协同效应较差等问题。“放管服”的改革能否真正发挥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的作用，关键在于落实。

刘强东
京东集团CEO

技术变革带来发展机会

互联网已经从PC时代走向了移动时代，但我相信未来5年到10年的时间，这种购物场景会再次发生改变。随着数据技术的不断进步，有一天单纯的购物平台可能会面临比较大的压力，因为许多商品、很多品牌其实并不需要所谓的电商平台进行销售，其自身就是一个销售的界面和渠道。但是不管界面怎么发展，物流服务总是需要的。新的技术浪潮，对每一个行业、每一家公司，甚至我们的社会治理，可能都会带来巨大的变化。变化就是机会，我们应该抓住这次机会。

张　明
中国社科院国际投资研究室主任

稳定汇率需要折中方案

最近，人民币的汇率走势再度成为焦点。汇率维稳的成本很大，因此相关部门需要一个折中的方案来稳定汇率。在此背景下，“收盘汇率＋一篮子货币汇率变化”的人民币中间价形成机制一定程度上可以避免激化人民币贬值的预期。长远来看，中国经济作为大国经济，最适合的汇率制度应该是自由浮动，或者可以为人民币的有效汇率设一个比较宽的年度汇率波幅，只有触及波幅的上下限时才进行干预。

刘远立
北京协和医学院公共卫生学院院长

医疗机构应加强自律

当前，部分医院出现迷惑患者的“虚假宣传”现象，一方面是缘于信息不对称，另一方面医学本身充满不确定性，现代医学还远不能做到“包治百病”。部分医疗机构为吸引患者前来就医，在利益驱使下钻了空子。对此，医疗机构特别是民营医院应加强行业自律，专业医生须有“患者利益至上”的职业操守，不能为了多挣钱而“诱导需求”。

来论

用法治呵护农村环境

张智全

据报道，《河北省农村环境保护和治理条例（草案）》即将进入河北省人大常委会会议二次审议程序。条例草案二审稿以破解农村环境保护和治理中的“九龙治水”困局为立足点，进一步明确了政府、村委会和村民各自的职责，细化了处罚标准，强化了处罚的刚性。

长期以来，农村环境治理都是一大难题。与城市相比，农村缺乏工艺成熟的治理技术，而且环境基础设施差，许多地方甚至没有基本的垃圾、污水收集设施，更谈不上就地处理，“垃圾靠风刮，污水靠蒸发”的现象十分普遍。尤其是近年来，随着城市环境保护的力度持续加大，有的重污染工业企业以招商引资的形式进入农村，加剧了农村环境的恶化，也给环境治理提出了新的挑战。

同时，农村环境的“失守”，还与依法治理不到位有关。目前，我国对农村环境保护的法律规定，散见于环保法、农业法和水利法等法律和一些地方法规中，多是一些原则性的规定，缺乏必要的系统性和操作性，难以适应当前农村环境保护和治理的需要。尤其需要注意的是，农村环境的保护和治理涉及环保、农业、林业、水利、国土资源、卫生等多个部门。因为各部门的职责模糊不清，造成农村环境的保护和治理陷入“九龙治水”困局，在一定程度上导致了部分地区环境保护和治理的效果不彰。

用法治呵护农村环保，势在必行。此次河北省将农村环境的保护和治理纳入法制化轨道，不但终结了当地农村环境保护和治理的“无法可依”，而且还因为细化了处罚标准和强化了追责的刚性，使得法规具有操作性，能够避免法规在执行过程中陷入“徒法不足以自行”的尴尬。

同时，《河北省农村环境保护和治理条例（草案）》明确了职能部门的职责，理顺了农村环境保护和治理的职责关系，为依法开展农村环境的保护和治理铺平了道路，必将有效促进农村环境的保护和治理。

“炒”不动

王　铎作

点　评　房地产过度炒作带来的风险，近来在一些地方显现。据报道，宁夏贺兰县作为银川市的“后花园”，前些年很受陕西、甘肃、内蒙古等毗邻省份购房者的青睐。如今，开发商狂飙突进、楼市狂欢的盛宴已过，这个总人口只有24万的西北小县，“十三五”期间的房地产库存、在建及待开发住宅高达670万平方米，部分楼盘房屋成交均价近3年下降了25%。贺兰县并非个例，一些地方房地产市场交易惨淡，以房地产业和土地出让金为支撑的财力大幅减少。有因必然有果，在合理去库存的同时，更应该转变粗放的发展方式，将发展建立在坚实的产业基础之上。　（时　锋）

“一裁终局”缓解劳动者维权难

戴先任

据报道，为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防止个别用人单位恶意拖延赔偿时间，北京市近日出台了“一裁终局”政策。劳动者追索劳动报酬、工伤医疗费、经济补偿或赔偿金，金额不超过北京市一年最低工资标准额度的，以及休息休假、社会保险等方面发生的争议，将实行劳动仲裁“一裁终局”。

劳动争议仲裁制度在我国已经实施多年，但从实践看，难以从根本上起到减少劳动争议诉讼等作用。此次北京市出台规定，实行劳动仲裁“一裁终局”，意味着劳动争议案件在仲裁阶段就可能得到解决，不用再进行诉讼，这可以有效缩短劳动争议案件的处理时间，降低劳动者的维权成本，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长期以来，很多劳动者在权益受到损害时，不敢维权，不去维权，主要是因为维权成本高，而法律程序也较为繁琐，增加了时间成本，使维权变得更为繁难。按照北京市相关规定，被纳入“一裁终局”制度的这些事项，都是劳动者权益最易受到损害的方面。对“一裁终局”的仲裁裁决，用人单位不能再向法院起诉，也不能再次申请仲裁。

“一裁终局”制度的出台，有助于畅通劳动者的维权渠道，缓解劳动者诉讼难问题，提高劳动者维权效能，让劳动仲裁变得更高效。从这个意义上说，“一裁终局”制度值得各地借鉴。同时，除了完善劳动者维权的法律法规之外，更应该将关口前置，避免劳动者权益受到用人单位损害，这需要劳动监察等部门负起更多责任，让尊重与善待劳动者成为企业的自觉行动，这才能最大程度保护好劳动者权益。

掘金大数据　迎接人工智能时代

秦海波

思辨

大数据是新事物、新业态，但已经广泛应用于制造、交通、金融、医疗、零售、家居等行业，通过“加工”实现了数据的“增值”。

在该领域，我国虽然迈开了步子、发出了声音，但很多研究还不深入、不透彻。数据将会是未来创新社会最重要的生产资料，应该多措并举，努力让数据和计算能力成为各行各业的创新基础

大数据产业正成为创新、竞争和生产力的前沿。以美、日、欧为代表的发达经济体，纷纷加大对大数据的扶持力度，并将其上升为国家战略。无论是欧洲的数字经济、工业4.0，还是美国的分享经济、产业互联网，背后真正的推手都是大数据和云计算能力。我国提出要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并将其纳入了“十三五”规划纲要。在政策利好刺激和各方实践推动下，我国大数据产业有望迎来爆发式增长。

大数据听起来有点生涩，但实际上已经渗透到人们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广泛应用于制造、交通、金融、医疗、零售、家居等行业。

比如说柔性生产。通过海量的用户数据和分析，可以实现个性化定制和生产，丰富产品供给的类型和质量，为传统制造业提供新的动能。比如说电商打假。通过智能图像识别、数据抓取与交叉分析、智能追踪、大数据建模系统等技术，可将假货从10亿量级的在线商品中捞取出来。又如交通管理。未来，晚高峰下班，可能连遇20个绿灯！这不是运气，而是红绿灯会“思考”。城市管理者可以利用海量交通数据进行算法建模，控制红绿灯时间减轻道路拥堵。比如说货运协调。利用大数据和移动互联网技术，货主发货和司机接货的信息能在若干秒内快速匹配成功，周边司机数量、属性、价格和服务等一目了然。

《2015年中国大数据交易白皮书》显示，2015年国内大数据产业市场规模已达1105.6亿元，较2014年增长44.15%。其中，大数据基础设施建设、大数据软件和大数据应用占比分别是64.53%、25.47%和10%。预计到2020年，我国大数据产业市场规模将达到8228.8亿元，年复合增速接近50%。2020年我国的数据总量，有望占全球数据总量的20%，成为全球第一数据资源大国。

大数据技术的战略意义，一方面在于掌握庞大的数据信息，另一方面在于对海量数据进行专业化处理，通过“加工”实现数据的“增值”。有消息称，大数据产业的“十三五”发展规划将于下半年发布，不仅将进一步加大对大数据关键产品研发和产业化的支持力度，还将大力推进工业大数据的应用，并加强制造企业与信息服务企业的合作共享，推进大数据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售后服务等全生命周期的应用。此外，还将支持地方开展大数据应用试点工作，鼓励和支持各地方、各行业、各部门先行先试，积极推进大数据的标准体系建设。

大数据是新事物、新业态，我国虽然迈开了步子、发出了声音，但很多问题的研究还不深入、不透彻。信息孤岛、大数据技术原创能力和产业实力不足、综合人才队伍缺乏、法律法规不健全等，制约着我国向数据强国的转变。为此，要围绕数据从哪里来、放在哪里、谁来使用、如何利用等问题，秉承“数据是资源、应用是核心、产业是目的、安全是保障”理念，加快完善法律法规，推动我国大数据产业健康发展。

首先，要加快制定稳步推进公共信息资源开放的政策，释放数据红利，尽快出台政府信息共享的有关办法，提高政务信息资源的共享水平和利用效率。其次，要强化大数据安全的保障能力，加强大数据环境下的网络安全技术的研究，制定大数据安全标准和大数据安全保障框架，形成大数据安全保障体系。再者，要研究推进大数据相关的基础性制度建设，比如开展数据确权、资产管理、市场监管、跨境流动等数据治理的重大问题研究。

数据将会是未来创新社会最重要的生产资料，要加大数据技术的投入和研发，努力让数据和计算能力成为各行各业的创新基础。大数据与各个行业的深度融合，将产生前所未有的社会和商业价值，并催生人工智能时代的到来。

欢迎读者就热点经济话题发表评论、漫画，来稿请发至：mzjjgc@163.com。

本版编辑　杨开新　祝　伟